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共建物联网众创空间协议



粤嵌股份—揭阳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补充协议

粤嵌股份教学设备及专利技术捐赠协议书

甲方：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为加强校企双方合作，促进教育发展，支持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办学水平的提高，甲方自愿向乙方捐赠教学设备及项目指导。双方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自愿捐赠下列价值 ¥104860.00（人民币拾万肆仟捌佰陆拾元整）（大写）的教学设备、仪器及研发方案等给乙方。教学设备、仪器的详细名称、型号、数量及单价见附件一捐赠物品清单。

第二条 赠与财产用途：所赠设备及方案源码仅用于学校老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练习使用及粤嵌股份进行校企课程设计毕业设计等方面。

第三条 赠与财产的交付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三、交付方式：现场捐赠

- 1、甲方在约定期限内将捐赠物品及其所有权凭证交付乙方，并配合乙方依法办理相关手续，乙方收到甲方赠与物品后，出具合法、有效的财务凭证，并登记造册，妥为管理和使用。
- 2、甲方有权向乙方查询捐赠物品的使用、管理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于甲方的查询，乙方应当如实答复。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捐赠物品的用途，如果确需改变用途的，应当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1、甲方享有乙方生产实习项目及职业规划及技术等讲座宣讲优先选择权。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代表：
(盖章)

代表：
(盖章)

时间：2015年5月18日

时间：2015年5月18日

教学设备及专利技术捐赠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10 开发板	套	5	600	3000
2	7 寸 LED 屏 (供开发板显示用)	个	5	300	1500
3	单片机开发板	个	8	45	360
4	智慧教室解决方案	套	1	80000 元	在研发过程中, 交送时间推迟
5	便民购物车系统发明专利技术	套	1	20000 元	专利原代码仅供教学使用
以上价值总计					¥104860.00

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在有条件的情况下，甲方为学生提供就餐条件及住宿条件以及实习中的集中讲课和指导。

七、为提高专业教师的实践能力，乙方将有计划地派出专业教师到甲方顶岗实习，时间周期再行协商。对教师实习，甲方将视具体情况安排技术岗位，并负责指导、考核。在实习结束时，由甲乙双方共同对实习结果进行鉴定。

八、学生毕业前，甲方有优先选择毕业生的权利；乙方有向甲方推荐优秀毕业生的义务。

九、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 (盖章)

乙方单位 (盖章)

甲方代表 (签字):

乙方代表 (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2015年5月18日

2015年5月18日



校外实训基地协议书

甲方：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为更好地实现高职培养目标，真正培养出高质量实用型人才，在加强院内实训基地建设的同时，充分利用企业、行业的设备、环境乃至师资条件，给学生营造一个带有职业氛围的实习环境，进一步加强实践性教学环节，培养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确保实习的效果和质量，经学院与企业共同协商，决定建立校外实训基地，双方共同签订协议如下：

一、经校企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做为乙方教学见习、实习基地并在甲方挂上教学实训基地的相应牌子，在力所能及的情况，承担乙方电子信息工程技术等专业的教学实习任务。在实习其间，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有权临时调换乙方实习人员的工种（岗位）。

二、甲方负责实习的接待和安排，落实实习项目和实习指导教师，在不影响生产的情况下，为实习提供方便条件。

三、遇到实习任务时，乙方要提前两周与甲方联系，按甲方的要求做好实习分组和项目落实。

四、乙方要按照甲方要求，共同做好学生的实习安全教育，确保实习安全。

五、乙方的指导教师与甲方密切配合，做好实习的管理和指导工作。

六、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

校企合作协议书

出品通途



合作甲方： 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乙方：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为了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同时为学生实习、实训、就业提供更大空间，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合作共建校企合作项目实训暨人才培养基地，达成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目的

密切校企合作，建立长期稳定的项目实训暨人才培养基地，打造广东地区信息科技人才的培养基地。实现资源共享，实现企业与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在就业招聘、产品研发、成果转化、技术培训等方面更广泛的合作。

第二条 合作方式

1. 在校实训中心，挂牌设立大学生科技协同创新中心；在信息工程系，建立物联网人才培养基地；为加强产学研结合、校企双方合作，促进教育发展，支持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办学水平的提高，甲方自愿向乙方捐赠教学设备、仪器及项目指导。教学设备及技术的详细名称、型号、数量及单价见补充协议。

2. 乙方在甲方挂牌设立相应牌匾“揭阳职业技术学院校外实践基地”，甲方在乙方挂牌设立相应的企业人才基地“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联网人才培养基地”及“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学生科技协同创新中心”。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使用共建基地的名称，并开展管理、培训、就业等合作。

2 为满足教学要求，增加学生对职业取向、企业人才需要、技术最新动态了解企业项目研发最新需求，甲方派遣相关人员不定期的为乙方学生开展职业规划和技术专题讲座。讲座的主题和时间由甲乙双方共同确定，内容由甲方准备。

3. 甲方可根据乙方人才培养方案情况提供的课程设计种类分为短期课程设计（又称课程项目体验，一般期限为1天至3天不等）和长期课程设计（一般期限为1周以上）；具体费用甲

乙双方协商。通过不同的企业项目综合体验，让学生提前认识到工作岗位的一些技能及工作条件等。

4. 甲方充分利用企业自身研发开发及同行企业资源，举办各类参赛时，根据甲乙双方实际情况在大学生科技协同创新中心，给予乙方学生免费技术指导等。

5. 甲方每年寒假和暑假举办的物联网师资培训班，优先邀请乙方专业老师、教研室主任等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参与培训。每年举办的全国高等职业学校专业骨干教师国家级培训、广东省级嵌入式师资培训班、广东省级安卓师资培训班均优先通知乙方报名参加。

第三条 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 3 年，自 2015 年 5 月起至 2018 年 6 月止。期满可再续签。

第四条 组织机构

1. 乙方由学院指定主管负责人负责领导本项目实施工作，乙方指定主管负责人分管此项工作。
2. 乙方指定 成德明 甲方指定胡坚和作为项目联系人，在协议有效期内负责具体联络工作。
3. 项目联系人负责定期交换信息，沟通和协调双方关系。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时，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第五条 其他

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协议如有不尽事宜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代表：成德明

代表：胡坚和

时间：2015 年 5 月 18 日

时间：2015 年 5 月 18 日